

主教山近石硤尾健康院附近座椅設置及欄杆改善工程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地區設施委員會（委員會）申請地區小型工程撥款，於主教山近石硤尾健康院附近設置座椅及改善欄杆〔位置圖見〈附件〉圖（一）〕。

背景

2. 委員會於早前在主教山擬設置流動廁所的地點進行視察時有以下觀察並建議以地區小型工程撥款進行有關改善工程：

- 2.1 建議在擬設置流動廁所的位置斜對面的三個平台上加設座椅供市民使用以更善用空間〔現場圖片見〈附件〉圖（二）〕；
- 2.2 研究在位於平台後面的一條明渠加設渠蓋及欄杆，以免市民誤踏明渠而絆倒〔現場圖片見〈附件〉圖（二）〕；
- 2.3 據觀察所得擬設置流動廁所位置及該位置斜對面三個平台的欄杆已呈老化及鏽蝕，建議更換欄杆〔現場圖片見〈附件〉圖（三）〕；及
- 2.4 擬設置流動廁所位置的旁邊沒有欄杆，建議加設欄杆〔現場圖片見〈附件〉圖（四）〕。

工作小組的建議

3.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民政處）及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工程組）已研究委員會的建議。委員會轄下地區工務工作小組（工作小組）於 2014 年 6 月 16 日會議上備悉是項工程的背景資料（包括三個平台的設置背景）及討論工程大綱。工作小組通過盡快向委員會申請撥款，若相關部門及公共事業不反對進行工程，便隨即進行是項工程。

工程大綱

4. 於主教山近石硤尾健康院附近設置座椅及為欄杆進行改善工程，工程項目包括：

- 4.1 在擬設置流動廁所的位置斜對面的三個平台上，各加設一張面向樓梯方向的三座位座椅〔座椅方向、位置及設計請見〈附件〉圖（五）〕；
- 4.2 更換擬設置流動廁所位置及該位置斜對面三個平台的欄杆〔欄杆的設計請見〈附件〉圖（六）〕；
- 4.3 於擬設置流動廁所位置旁邊加設欄杆〔欄杆的設計請見〈附件〉圖（六）〕；及
- 4.4 於平台後面的明渠旁邊行人小徑上加設欄杆〔欄杆的設計請見〈附件〉圖（六）〕。

5. 至於在平台後面的明渠加設渠蓋的建議，工作小組備悉加設警示線提醒市民水渠所在的建議，同時請民政處及工程組研究挖深水渠以加設渠蓋或鋪設顏色地磚取代以黃色漆油劃上線條的可行性。經研究後，加設渠蓋未必是最合適的方案，相關考慮點臚列如下：

- 5.1 於現有水渠加設渠蓋後會令水渠的流量減少，若須保持流量必需重新設計及重造整條水渠，以至連接水渠的集水井；
- 5.2 由於水渠附近有眾多樹木生長，加設渠蓋後無可避免會有樹葉或垃圾經由渠蓋之間的罅隙掉入水渠中，故此加設渠蓋，反而會增加清理水渠內雜物的難度，容易引起水渠淤塞，未能發揮去水功能；及
- 5.3 有其他可行性較高而工程成本較低的方案（載列於本文第 6 段）可協助市民避免誤踏水渠，而這些方案可避免產生上述第 5.1 項及 5.2 項的問題。

6. 以下三個方案可協助市民避免誤踏水渠，供委員會考慮及作出選擇和決定：

方案（一）

在水渠旁的地面上以路標漆加上黃色線條以提醒市民留意水渠所在〔位置請見〈附件〉圖（七）〕。

方案（二）

在水渠旁的地面上鋪上黃色地磚以提醒市民留意水渠所在〔位置請見〈附件〉圖（七）〕。

方案（三）

在水渠旁加設欄杆〔欄杆的設計請見〈附件〉圖（八）〕。

工程費用估算

7. 根據工程組的估算，設置座椅及改善欄杆的工程支出預算約為港幣 120,000 元。

文件提交

8. 請委員：

- (i) 備悉本文件內容；
- (ii) 就上文第 6 段的三個方案提供意見；及
- (iii) 通過港幣 120,000 元的撥款申請。

9. 其後，民政處會諮詢相關部門及公共事業的意見，若相關部門及公共事業不反對進行工程，便安排開展有關工程。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2014 年 6 月